**关于2017-2018学年土建学院特色集体评选工作的通知**

为了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，发挥先进和特色班集体的先锋模范作用，促进良好学风、班风的形成，特将学校特色集体评选工作布置如下：

**一、评选对象：**

2015、2016、2017级班集体

**二、评选条件及奖励标准：**

**1、学习进步班集体（2015、2016班级申请）**

（1）班级同学热爱所学专业，学习态度端正，有良好的班风和学风；

（2）班级同学的学习成绩与上一学年相比进步明显。班级同学平均成绩在70分以上，获得学习奖学金的人次与上一个学年相比有较大增幅；

（3）考试不及格率与上一个学年相比有较大降低；

（4）班级无考试违纪现象，无被取消考试资格的学生，无因学业达不到基本要求被退学学生；

（5）参加各类英语等级考试、计算机专业等级考试的通过比率与上一个学年相比有较大提高；

（6）经常开展各种有利于学风建设的活动且效果明显；

（7）宿舍卫生达标率高于 80%（含80%）；

（8）学院按不多于全院参评班级总数的10%推荐，获得学习进步班集体称号的班级奖励金额500元/班•年。

**2、宿舍文明先进班集体**

（1）班级所有宿舍本学年内卫生达标率100%；

（2）本学年内班级中至少有 1 个宿舍在“五星文明宿舍”评比中获得过1次“四星级文明宿舍” ，其他宿舍评比获评为卫生文明宿舍；

（3）本学年内班级成员中无违纪情况；

（4）班级所有宿舍积极开展文明宿舍建设，针对文明宿舍建设有明确的制度和办法，班级宿舍内环境舒适、卫生整洁；

（5）按不多于全校参评班级总数的10%推荐，获得宿舍文明先进班集体称号的班级奖励金额500元/班•年。

**3、军训先进班集体(2017班级申请)**

（1）班级同学团结友爱，积极参与校内分散军训、军事理论课和集中军训，没有无故缺勤、迟到、早退等现象；

（2）班级军事理论课考试及格率为100%；

（3）班级在队列会操、内务评比、学院宣传、文体活动、精神文明等方面积极参与，成绩较好；

（4）学院按不多于全院参评班级总数的10%推荐，获得军训先进班集体称号的班级奖励金额500元/班•年。

**4、心理素质教育先进班集体**

（1）班级团体凝聚力强，气氛和谐，积极向上，同学间能够互相关爱和相互支持；

（2）班委中设有专职心理委员，且心理委员接受过初、中、高级心理培训。班委每学期开展心理工作专题研讨两次以上，能够对心理委员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；

（3）班级有心理素质教育工作计划，能够结合学院情况开展具有学院特色的心理素质教育活动。每学期开展专题活动2次以上；

（4）能够积极参加校、院组织的心理文化活动月、心理活动周、阳光心理论坛等。学生参与活动积极性高；

（5）能够积极宣传心理中心和心理健康知识，心理排查能够关注到每一位同学，能够做到早发现、早关注、早转介，没有恶性事件的发生；

（6）积极开展具有本班特色的富有创意和实效的心理活动；

（7）学院按不多于全院参评班级班级总数的10%推荐，获得心理素质教育先进班集体称号的班级奖励金额500元/班•年。

**三、申请方式**

符合条件的参评班级填写附件《北京交通大学2017-2018学年土建学院特色集体推荐表（内含4个表格）》，《心理素质教育先进班集体申请表》并于2018年11月8日12:00前将电子版发于9255@bjtu.edu.cn.

联系人：王雅洁 电话：010-51682032

**四、各年级名额分配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特色集体奖项** | **15级** | **16级** | **17级** |
| 学习进步班集体 | 1 | 1 |  |
| 宿舍文明先进班级体 | 1 | 1 | 2 |
| 军训先进班集体 |  |  | 1 |
| 心理素质教育先进班集体 | 1 | 1 | 2 |

土木学院学生工作组

2018年11月1日